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A
TechFin
ARTA TECHFIN CORPORATION LIMITED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裕承科金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合群與裕承資產管理訂立之投資管理協議之補充協議(「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補充協議項下之定價及費用安排提供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謹此澄清，董事會已對經修訂管理費結構進行詳盡分析。該分析所考慮之因素包括合群投資組合之過往資產淨值、其複雜性及當前市場波動。董事會亦審閱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客戶就可資比較投資管理服務所訂立之現有協議。董事會確認，經修訂費用結構並非對合群更為有利，並與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之條款一致。本公司進一步確認，該修訂不會導致先前披露與合群進行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港幣2,000,000元發生任何變動。

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覽。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及內容。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內容維持不變，並就所有目的而言繼續有效。

承董事會命
裕承科金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許昊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鄭志剛博士*SBS, JP*(主席)，執行董事許昊先生(行政總裁)及李楚楚女士(首席財務總監)，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凌潔心女士、張廣迎先生及彭倩教授。